

证券代码：873808

证券简称：永超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人参加了董事会会议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度、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度、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公司补充确认的 2021 年度、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，双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在定价政策、结算方式上严格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上海永超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余东文、于坤、方显仓

2025 年 6 月 23 日